

分析及說明：

壹、事業概況：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係由臺灣省菸酒公賣局改制而成。原為臺灣省政府所屬事業機構，民國 87 年 12 月配合臺灣省政府功能業務與組織調整方案改隸中央政府。主要業務係菸酒之產、銷，並配合政府農業政策，適時收購農產品，對於農民收益之增加及農村經濟之繁榮，甚有助益。嗣為因應菸酒市場開放及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WTO），菸酒管理法及菸酒稅法於 89 年 4 月 19 日奉 總統公布，並於 91 年 1 月 1 日廢止菸酒專賣制度，施行新稅制，同年 5 月 15 日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條例奉 總統公布，爰於 7 月 1 日改制為公司組織。該公司為強化競爭能力，積極改進生產技術，提高產品品質，並致力研究開發新產品。

此外，配合政府公營事業民營化政策，政府將逐步釋出持股，以推動該公司移轉民營工作。茲就該公司本（99）年度預算編列情形擇要分述如下：

一、資本總額：

該公司資本額為 350 億元，與上年度預計數相同。其中中央政府投資 276 億 5,000 萬元，占 79%；民股股東投資 73 億 5,000 萬元，占 21%。

二、員工人數：

該公司預計員額為 7,098 人，與上年度相同。其中生產部門 4,795 人，占 67.55%；行銷部門 1,723 人，占 24.27%；管理部門 464 人，占 6.54%；研究發展與員工訓練部門 116 人，占 1.64%。

三、主要產品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

(一)菸類產品：臺北、豐原及內埔 3 菸廠現有設備按單班作業可產捲菸 142 萬 6,716 箱，本年度預計生產 150 萬箱，產能利用率為 105.14%。

(二)酒類產品：由於各種酒類生產過程及生產設備未盡相同，茲將其中銷售比例較高產品之設備能量及其運用情形說明如下：

1.啤酒：竹南、烏日及善化啤酒工廠現有設備可產啤酒 487 萬 4,400 公石，本年度預計生產 430 萬 5,012 公石，產能利用率為 88.32%。

2.黃酒類：林口、臺中、埔里、嘉義及宜蘭 5 酒廠現有設備可產黃酒類 21 萬 5,969 公石，本年度預計生產 8 萬 3,000 公石，產能利用率為 38.43%。

3.米酒類：臺中、屏東、宜蘭及花蓮 4 酒廠現有設備可產米酒類 64 萬 7,148 公石，本年度預計生產 57 萬 9,055 公石，產能利用率為 89.48%。

四、最近 5 年主要產品產銷數量、成本、售價及其消長趨勢：（以下各表中 95 年度決算數環比之計算皆以 94 年度決算數為 100）

(一)生產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5年度決算數		96年度決算數		97年度決算數		98年度預算數		99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長壽牌菸	箱	1,447,771	92.67	1,545,817	106.77	1,563,469	101.14	1,521,651	97.33	1,500,947	98.64
寶島牌菸	箱	23,581	88.21	20,097	85.23	19,206	95.57	14,155	73.70	16,739	118.26
新樂園牌菸	箱	63,287	81.36	42,652	67.39	22,248	52.16	35,831	161.05	22,814	63.67
啤酒	公石	4,007,742	105.26	3,861,523	96.35	3,745,805	97.00	4,275,012	114.13	4,488,024	104.98
清酒	公石	36,630	72.81	30,107	82.19	27,165	90.23	29,920	110.14	22,695	75.85
米酒	公石	26,669	117.43	32,510	121.90	32,390	99.63	298,991	923.10	532,271	178.02
料理酒	公石	59,632	115.22	57,552	96.51	58,329	101.35	31,865	54.63	226	0.71

(二)銷售量：

產品名稱	單位	95年度決算數		96年度決算數		97年度決算數		98年度預算數		99年度預算數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數量	環比
長壽牌菸	箱	1,470,761	100.15	1,531,898	104.16	1,589,074	103.73	1,521,651	95.76	1,500,947	98.64
寶島牌菸	箱	24,943	92.25	19,740	79.14	19,216	97.35	14,155	73.66	16,739	118.26
新樂園牌菸	箱	68,213	79.77	39,724	58.24	23,522	59.21	35,831	152.33	22,814	63.67
啤酒	公石	3,986,275	110.21	3,870,108	97.09	3,751,884	96.95	4,275,012	113.94	4,488,024	104.98
清酒	公石	37,541	78.53	30,927	82.38	26,675	86.25	29,920	112.16	22,695	75.85
米酒	公石	26,569	119.26	32,251	121.39	31,977	99.15	298,991	935.02	532,271	178.02
料理酒	公石	58,177	112.11	59,264	101.87	56,193	94.82	31,865	56.71	226	0.71

(三)單位成本：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5年度決算數		96年度決算數		97年度決算數		98年度預算數		99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長壽牌菸	箱	4,197.66	103.51	3,873.11	92.27	3,782.38	97.66	4,161.76	110.03	3,681.99	88.47
寶島牌菸	箱	4,652.80	104.08	4,547.36	97.73	4,363.74	95.96	4,753.09	108.92	4,143.98	87.18
新樂園牌菸	箱	4,408.70	102.41	4,830.65	109.57	4,150.04	85.91	4,425.98	106.65	3,846.47	86.91
啤酒	公石	1,689.73	94.80	1,868.79	110.60	2,059.18	110.19	2,136.61	103.76	1,864.10	87.25
清酒	公石	9,050.35	95.84	10,433.94	115.29	9,470.16	90.76	9,727.43	102.72	9,456.44	97.21
米酒	公石	10,590.06	86.60	7,742.14	73.11	8,087.71	104.46	3,453.58	42.70	2,991.84	86.63
料理酒	公石	5,666.27	97.92	6,359.02	112.23	6,012.33	94.55	5,917.11	98.42	5,398.38	91.23

(四)單位售價：

貨幣單位：新臺幣元

產品名稱	單位	95年度決算數		96年度決算數		97年度決算數		98年度預算數		99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金額	環比
長壽牌菸	箱	13,980.08	85.03	14,089.02	100.78	14,126.53	100.27	14,196.80	100.50	13,638.95	96.07
寶島牌菸	箱	14,630.24	87.65	15,389.25	105.19	15,404.30	100.10	15,695.02	101.89	15,616.82	99.50
新樂園牌菸	箱	11,987.73	83.02	14,762.18	123.14	14,561.35	98.64	14,826.21	101.82	14,310.16	96.52
啤酒	公石	6,175.15	97.66	6,118.95	99.09	6,158.01	100.64	6,196.36	100.62	5,990.47	96.68
清酒	公石	21,147.55	96.20	21,471.27	101.53	21,335.22	99.37	21,668.11	101.56	22,016.83	101.61
米酒	公石	23,553.96	101.37	24,251.88	102.96	24,901.84	102.68	7,605.33	30.54	6,884.23	90.52
料理酒	公石	6,689.61	90.66	6,137.17	91.74	6,194.28	100.93	5,686.05	91.80	6,358.41	111.82

貳、本年度預算主要內容：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 (一)營業收入 633 億 3,998 萬 5,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38 億 9,130 萬元，計減少 5 億 5,131 萬 5,000 元，約 0.86%。
- (二)營業成本 476 億 6,925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87 億 1,145 萬 9,000 元，計減少 10 億 4,220 萬 1,000 元，約 2.14%。
- (三)營業費用 76 億 5,325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5 億 4,511 萬元，計增加 1 億 0,814 萬 8,000 元，約 1.43%。
- (四)營業收支相抵後，獲營業利益 80 億 1,746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6 億 3,473 萬 1,000 元，計增加 3 億 8,273 萬 8,000 元，約 5.01%。
- (五)營業外收入 12 億 3,026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 億 9,096 萬 8,000 元，計增加 3,930 萬元，約 3.30%。
- (六)營業外費用 2 億 7,018 萬 8,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9,159 萬 4,000 元，計減少 2,140 萬 6,000 元，約 7.34%。
- (七)營業及營業外收支相抵後，獲稅前純益 89 億 7,754 萬 9,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5 億 3,410 萬 5,000 元，計增加 4 億 4,344 萬 4,000 元，約 5.20%。
- (八)所得稅費用 16 億 1,908 萬 8,000 元(悉數為稅前純益應納稅額)，較上年度預算數 19 億 8,270 萬 7,000 元，計減少 3 億 6,361 萬 9,000 元，約 18.34%。
- (九)稅前純益扣除所得稅費用後，獲純益 73 億 5,846 萬 1,000 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5,139 萬 8,000 元，計增加 8 億 0,706 萬 3,000 元，約 12.32%。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預算純益為 73 億 5,846 萬 1,000 元，連同累積盈餘 625 萬 8,000 元，共有可分配盈餘 73 億 6,471 萬 9,000 元，依序分配如下：
 - 1.法定公積：按稅後純益 73 億 5,846 萬 1,000 元提列 10%，計 7 億 3,584 萬 6,000 元。

- 2.股息紅利：本年度可分配盈餘扣除法定公積，尚餘 66 億 2,887 萬 3,000 元，依資本額 350 億元之 18.90%配發股息紅利，計 66 億 1,500 萬元（其中中央政府應得 52 億 2,585 萬元，民股股東應得 13 億 8,915 萬元），餘數 1,387 萬 3,000 元，係分配後每股不足 1 分之畸零尾款。
- (二)本年度預算繳庫股息紅利 52 億 2,585 萬元，占中央政府投資額 276 億 5,000 萬元之 18.90%，即國庫每百元之投資，預計可獲股息紅利 18.90 元。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9 億 5,540 萬 9,000 元。
-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1.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 億 7,193 萬 5,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7 億 3,206 萬 7,000 元，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淨減 6 億 4,596 萬 1,000 元，減少長期投資 8,610 萬 6,000 元；現金流出 12 億 0,400 萬 2,000 元，包括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1,068 萬 3,000 元，增加固定資產 11 億 9,331 萬 9,000 元。
 - 2.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11 億 9,331 萬 9,000 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土地改良物 949 萬 3,000 元，房屋及建築 8,620 萬 1,000 元，機械及設備 10 億 5,789 萬 4,000 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2,006 萬 8,000 元，什項設備 1,966 萬 3,000 元。
-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59 億 0,185 萬 5,000 元，其中現金流入 1,314 萬 5,000 元，係其他負債淨增之數；現金流出 59 億 1,500 萬元，係發放現金股利之數。
-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 15 億 8,161 萬 9,000 元，係期末現金 116 億 3,718 萬 7,000 元，較期初現金 100 億 5,556 萬 8,000 元增加之數。

四、補辦預算：

該公司以前年度預算執行期間，確因經營環境發生重大變遷或正常業務之確實需要，未及列入當年度預算，而依預算法第 88 條之規定，報經本院核准後，先行辦理，再補辦本年度預算者，計有下列項目：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說 明
資產之變賣	1,998	為應澎湖縣政府開發之需，將馬公營業所馬公段部分土地與鄰界縣有土地互為交換，並支付價差，以提升雙方土地經濟價值。